
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3樓307室

承辦人：王祐麒

電話：(02)8771-1421

傳真：(02)2741-1512

電子信箱：youchiwang@rocsf.org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帆船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4日

發文字號：體總業字第11100020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中華體總-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第7梯次實施計畫.pdf
(111A002380_1_04153652676.pdf)

主旨：本會訂於111年10月29日至30日假輔仁大學辦理「111年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（第七梯次）」，請貴會協助轉知活動訊息，並鼓勵所屬教練、裁判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查教育部於111年1月10日發布修正「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（裁判）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」第9條、第9條之1、第10條規定，以及於111年1月20日公告受新冠疫情影響，有關特定體育團體核發各級教練（裁判）證照效期之展延規定。
- 二、前述兩規定適用對象之教練（裁判）證照效期均展延至114年12月31日止，並須於此期間完成每年至少6小時、4年48小時以上專業進修課程時數，得向特定體育團體申請教練（裁判）證效期之展延，每次展延期間為4年。
- 三、為充分提供運動教練、裁判多元進修管道，本會規劃「111年教練、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（第七梯次）」，鼓勵運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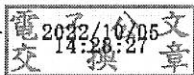
教練、裁判依照自身專業成長之需求，參加專業進修課程，持續精進自我。

四、另，依據「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（裁判）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」第9條規定，前項所述專業進修課程時數，係由特定體育團體認可，故建請將本會主辦之增能進修研習會列入貴會「111年度辦理教練（裁判）資格檢定及管理實施計畫」第9條第2項，「認可之其他體育團體辦理之相關時數」，以充足專業進修課程時數之學習量能。

五、檢附「111年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（第七梯次）」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亞奧運特定體育團體

副本：本會業務組


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1年辦理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（第七梯次） 實施計畫

- 一、活動依據：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1年8月30日臺教體署競(一)字第11100300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活動宗旨：為重視兒童訓練安全並兼顧精實教練、裁判專業進修之品質，教育部體育署偕同本會規劃專業進修課程，並結合體育學術等團體專業性，持續強化教練、裁判授證及輔導管理措施之效能，建立更完善培育制度。
- 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- 四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- 五、協辦單位：台灣運動醫學醫學會、輔仁大學體育系、輔仁大學體育室
- 六、活動時間：111年10月29日（星期六）至111年10月30日（星期日），每天6小時研習課程，共計2天。
- 七、活動地點：輔仁大學積健樓二樓LP211演講廳（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510號）。
- 八、課程表：如附件一。
- 九、參加資格：持有亞奧運特定體育團體核發A、B、C級之有效運動教練（裁判）證者。
- 十、報名資訊
 - （一）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111年10月14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止或額滿為止。
 - （二）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（<https://forms.gle/jNyHGynSBMZZq3eP8>），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 - （三）報名費用：本場次為配合教育部體育署政策之推動，故不收取報名費。
 - （四）報名人數：每日各以100人為上限。
 - （五）錄取結果：111年10月17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1時公布於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網站（<https://www.rocsf.org.tw/>），並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人員。
- 十一、頒發證書
 - （一）全程參與1日研習課程者，頒發6小時研習時數證明1份。
 - （二）全程參與2日研習課程者，頒發6小時研習時數證明2份。
 - （三）未全程參與者，不予核發研習時數證明。
- 十二、交通資訊：如附件二。

十三、其它事項

(一)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防疫措施，所有人員進場前請配合量測體溫，並全程佩戴口罩、場內禁止飲食，現場亦將於入口處提供酒精供消毒使用；若有感冒、發燒(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；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)、呼吸道症狀等疑似COVID-19症狀者，應儘速就醫，避免參加本次活動。另請依防疫須知，於報到時提供下列證明文件(擇一即可)：

1. 完成二劑新冠疫苗接種證明。
2. 活動前三天內PCR核酸檢測陰性證明。
3. 活動前三天內快篩陰性證明(可自行至各縣市快篩站進行快篩)。
4. 自行檢測提供陰性證明(試劑與身分證件一同拍照，押日期並親自簽名後列印紙本)。

上列檢測證明，如為簡訊通知或健保快易通之健康存摺證明，請印成紙本，並註明姓名，以供檢查。

(二) 請參加人員攜帶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，以利核對身分，如發現冒名參加本場活動者，隨即取消資格，不得進入活動會場。

(三) 每一節課程皆進行點名，如有任一節點名未到者，視同未全程參與，不予核發研習時數證明。

(四) 本活動將提供午餐，請於報名表單內勾選(葷、素)；另請參加人員自理住宿。

(五) 主辦單位保障參加人員之學習權益，惟認列本場活動之課程時數作為專業進修課程時數與否，係屬特定體育團體自治範疇，主辦單位無權干涉，特此敘明。

(六) 主辦單位保留隨時修正、暫停或終止本活動內容之權利，如有調整將另行公告週知。

(七) 倘有未盡事宜之處，請洽本活動工作小組人員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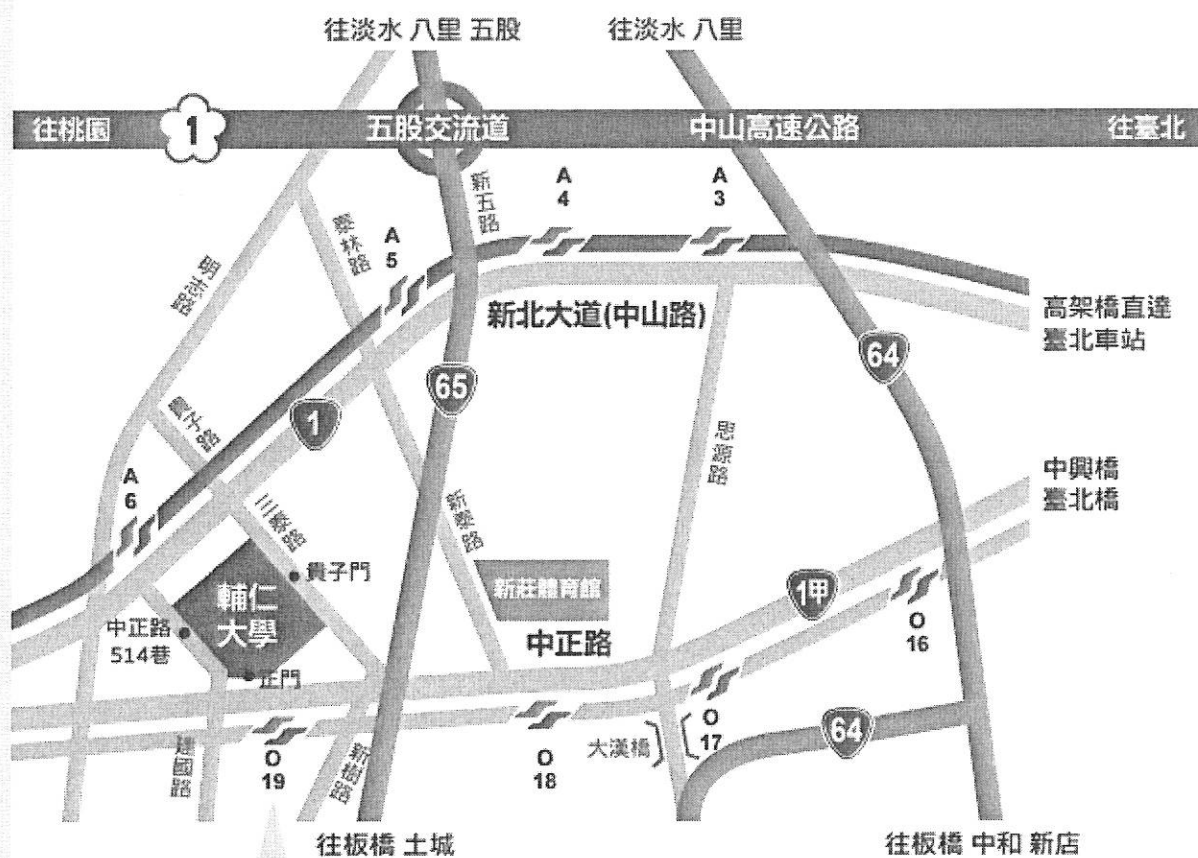
1. 聯絡人：王祐麒先生、陳皓安先生
2. 聯絡電話：(02)8771-1421、(02)8771-1420
3. 電子信箱：youchiwang@rocsf.org.tw

附件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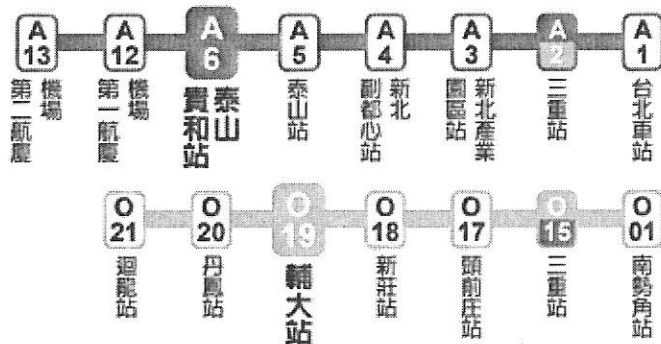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1年辦理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（第七梯次）
課程表

日期 時間	111 年 10 月 29 日	111 年 10 月 30 日
09 : 00 10 : 00	報到	報到
10 : 00 12 : 00	幼兒/兒童身體的發育及訓練考量 宋季純 醫師	幼兒/兒童腦震盪議題 張雅婷 運動防護員
12 : 00 13 : 00	休息	休息
13 : 00 15 : 00	幼兒/兒童的神經肌肉訓練 及肌力訓練 林晉利 副教授	幼兒/兒童的運動心理議題 季力康 教授
15 : 00 17 : 00	幼兒/兒童的運動傷害介紹及預防 朱彥穎 教授	幼兒/兒童運動安全與法規 黃永寬 主任

輔仁大學交通資訊



捷運輔大站 1 號出口



周邊通勤公車路線

往台北車站
299、299區間車、615

往西門站
235、635、637、663、797、799、藍2

往新埔站
99、802、802區間車、842、845

輔仁大學校區平面圖

